

# 復華香港ETF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復華恒生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民國114年4月24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復華香港ETF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復華恒生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105年1月13日
經理公司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指數股票型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不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本基金之標的指數為恒指短倉指數；追蹤之標的指數非客製化指數、或經主管機關、證交所或櫃買中心認定須揭露相關資訊之指數、或Smart Beta指數，相關資訊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34頁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p><b>一、投資範圍：</b></p> <p>(一)中華民國境內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p> <p>(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之股票及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REITs)、認購已上市股票之現金增資股票與初次上市股票之承銷股票，及以原股東身份取得認購權證或認股權憑證(Warrants)。前述初次上市股票之承銷股票，限於該初次上市股票之承銷股票已公布將於證券交易所上市訊息且經理公司依其專業判斷預期該股票於開始上市時即會經指數提供者納入為恒生指數成分。</p> <p>(三)外國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及經金管會核准之店頭市場交易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含放空/反向型ETF (Exchange Traded Fund))；或經金管會核准或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境外基金。</p> <p>(四)標的指數之主要成分及特色：該指數為反應恒生指數單日之反向一倍表現所編製及計算。(恒生指數成分內容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之證券中市值大、流動性佳之最具代表性的成分股)。</p> <p><b>二、投資特色：</b></p> <p>(一)追求恒生指數單日反向一倍報酬之績效表現，提供投資人在香港股市空頭時仍可追求獲利之管道。</p> <p>(二)投資效率佳，解決投資人選股問題。</p> <p>(三)交易方式便利且成本低廉。</p>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p><b>一、投資人應注意本基金投資風險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商品交易對手及保證機構之信用風險、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出借所持有之有價證券之相關風險；此外，本基金屬於反向型ETF，係追求獲取香港恒生指數單日反向一倍之報酬表現，故當指數上漲時，投資本基金將承受損失。其投資盈虧深受市場波動與複利效果影響，與傳統指數股票型基金不同，不適合長期持有。惟前述並未涵蓋本基金所有投資風險，有關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第45-52頁。</b></p> <p><b>二、本基金係追蹤恒指短倉指數之績效表現，屬單一國家或地區(香港)指數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具有反向風險。綜合評估本基金投資組合及風險、以計算過去5年之淨值波動度為原則，參考「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並與同類型基金淨值波動度比</b></p>			

較，訂定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為RR5。風險報酬等級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及斟酌個人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可運用期間之長短後投資。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e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係追蹤恒指短倉指數之績效表現，屬單一國家或地區(香港)指數股票型基金，適合風險承受度高且追求積極報酬之投資人。本基金具有反向風險，故不適合追求長期投資且不熟悉本基金以追求單日報酬為投資目標之投資人。除專業機構投資人外，限符合臺灣證交所所訂之適格條件之投資人始得交易，並應於首次買賣前簽具風險預告書。

#### 伍、基金運用狀況

#####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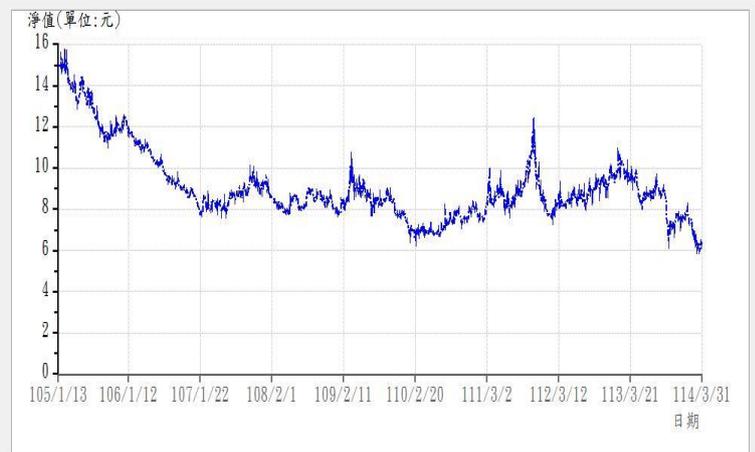
復華恒生單日反向一倍基金

淨資產總額明細

114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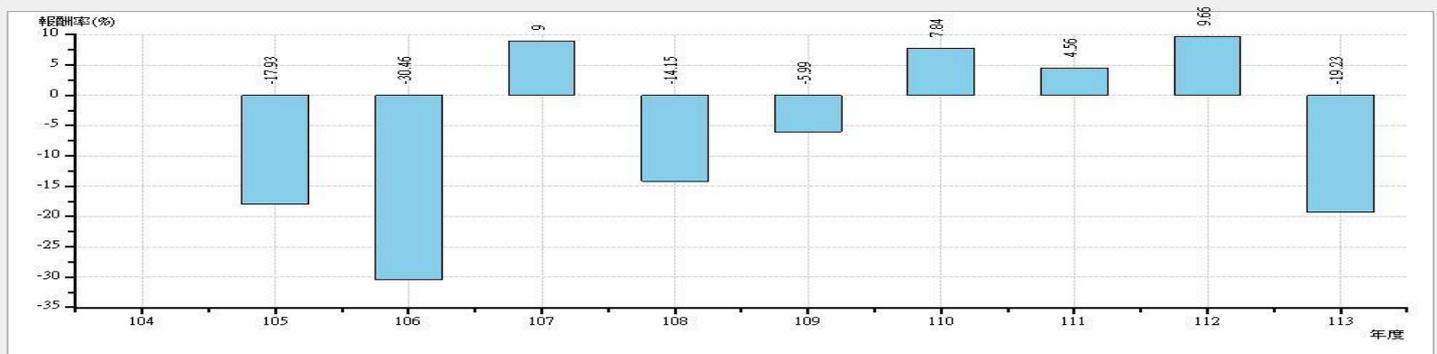
投資類別/ 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臺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銀行存款	111	32.36
其它資產(扣除負債後)	232	67.64
合計(淨資產總額)	343	100.00

#####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 復華恒生單日反向一倍基金

#####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復華恒生單日反向一倍基金

註：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

#####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14年3月31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 (105年1月13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止
累計報酬率	-14.36%	-10.80%	-33.33%	-22.03%	-30.38%	N/A	-57.07%

累計報酬率為含息報酬/資料來源：Lipper、復華投信整理

註：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基金表現與標的指數表現之差異比較

資料日期:114年3月31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 (105年1月13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14.36%	-10.80%	-33.33%	-22.03%	-30.38%	N/A	-57.07%
恆指短倉指數表現	-13.92%	-10.00%	-31.09%	-18.45%	-25.89%	N/A	-51.70%

累計報酬率及標的指數表現皆為不含息報酬/資料來源：Lipper、復華投信整理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無。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費用率	1.42%	1.53%	1.58%	1.52%	1.59%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95%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17%
指數授權費	自本基金上市日起，按本基金年度淨資產價值之 0.04% 計算，於每一日曆日計算，逐日累計，每季累計費用下限為港幣 25,000 元（即不足 25,000 元部分按照 25,000 元收取），惟于本基金成立當季度及指數使用許可協議終止當季度，應依本基金該季度實際存續日數及以一年 365 天之基準，按比例計算之。		
成立日前之申購手續費	最高不得超過申購發行價額之 3%。		
上市日起之申購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最高不得超過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3%，且每一申購基數之申購手續費最低不得少於新臺幣伍仟元。		
申購交易費	交易費用=實際申購價金×申購交易費率(0.05%)。該費用得依本基金投資策略、投資標的及市場現況(含匯率波動)進行調整，日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辦理。		
買回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之買回手續費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最高不得超過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2%，且每一買回基數之買回手續費最低不得少於新臺幣伍仟元。		
買回交易費	交易費用=買回價金×買回交易費率(0.05%)。該費用得依本基金投資策略、投資標的及市場現況(含匯率波動)進行調整，日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辦理。		
上市費及年費	上市費用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03%，最高金額為新臺幣參拾萬元。初次上市之年度按月數比例計收，不足整月者照整月計算。		
出借國內有價證券應付費用	依臺灣證交所規定。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註)	每次預估新臺幣壹佰萬元。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包括取得及處分本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印花稅、證券交易稅、證券交易手續費、票券集保帳戶維護費與交割費、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訴訟及非訟費用及清算費用)。		

(註)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68-69頁。

###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經理公司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計算之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經理公司總公司營業場所、復華投信公司網站(<https://www.fhtrust.com.tw/>)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www.sitca.org.tw/>)

###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基金銷售機構或參與證券商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fhtrust.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 其他

成立日(不含當日)前，本基金之申購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 4:30 止；自上市日起，申購人應委託參與證券商於申購申請日中午 12:00 前(有額度控管時，應於上午 10:30 前)將申購申請資料輸入交易所平台，並向經理公司提出申購申請；經理公司受理受益憑證買回之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中午 12:00 止；另如有特殊情事以致影響經理公司之營業時間時，經理公司得公告調整申購或買回截止時間，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

投資警語：

- (一) 本公司之經理績效不保，亦不保證。本公司之盈虧，亦不保證。本公司之盈虧，亦不保證。
- (二) 本基金之收益，恒指追蹤其長期投資策略，且有長遠之投資目標。本基金之收益，恒指追蹤其長期投資策略，且有長遠之投資目標。
- (三) 本基金之收益，恒指追蹤其長期投資策略，且有長遠之投資目標。本基金之收益，恒指追蹤其長期投資策略，且有長遠之投資目標。
- (四) 本基金之收益，恒指追蹤其長期投資策略，且有長遠之投資目標。本基金之收益，恒指追蹤其長期投資策略，且有長遠之投資目標。